

证券代码：301157

证券简称：华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4



杭州华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3 年 04 月

编号：2023-014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 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塑科技	股票代码	30115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田威	梁承珠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 1418-50 号 3 幢 2、3 层（上城科技工业基地）	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 1418-50 号 3 幢 2、3 层（上城科技工业基地）	
传真	0571-88968260	0571-88968260	
电话	0571-88968260	0571-88968260	
电子信箱	investor@huasucn.com	investor@huasuc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电池安全管理领域，集后备电池 BMS、储能锂电 BMS 和动力电池 BMS 等产品的自主研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技术服务为一体的电池安全管理和云平台提供商。公司产品及服务覆盖东南亚、美洲、欧洲、大洋洲等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产品广泛应用于数据中心、储能、通信、轨道交通、金融、电力、石油石化、航空、半导体等领域。

电池安全管理系统可分为铅酸 BMS 与锂电 BMS，按照应用领域不同，铅酸 BMS 进一步可分为后备电池 BMS 和动力铅酸 BMS，锂电 BMS 进一步可分为储能锂电 BMS、3C 锂电 BMS 和 EV 锂电 BMS。公司目前产品主要包括后备电池 BMS、储能锂电 BMS 和动力电池 BMS。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	---------	---------	-----------	---------

总资产	417,784,252.86	346,344,907.93	20.63%	294,523,055.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4,470,878.66	227,406,779.30	25.09%	172,228,039.25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248,018,709.62	236,650,097.93	4.80%	205,908,403.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004,835.07	55,192,685.92	3.28%	56,156,667.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000,684.01	53,405,458.49	-2.63%	54,941,842.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67,045.47	8,616,394.03	79.51%	19,094,411.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7	1.23	3.25%	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7	1.23	3.25%	1.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27%	27.62%	-5.35%	53.56%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2,782,754.71	74,770,478.02	57,805,876.79	82,659,60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13,536.76	19,178,353.06	8,775,358.79	24,637,58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70,435.78	15,083,233.76	8,090,381.36	24,656,633.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9,604.63	7,526,070.06	-4,756,973.01	10,878,343.7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2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冬强	境内自然人	11.42%	5,139,900.00	5,139,900.00					
李明星	境内自然人	11.42%	5,139,900.00	5,139,900.00					
杨典宣	境内自然人	11.34%	5,102,370.00	5,102,37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敦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5%	1,822,500.00	1,822,500.00					

(有限合伙)						
陈曦	境内自然人	2.58%	1,160,055.00	1,160,055.00		
杭州皮丘拉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19%	22,135,275.00	22,135,275.00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3.33%	1,499,985.00	1,499,985.00		
海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富长江成长股权投资(湖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67%	3,000,015.00	3,000,01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杨冬强和李明星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书》，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两人为一致行动人，杨冬强、李明星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比例分别为 11.42% 和 11.42%。</p> <p>2、杨冬强和杨典宣两人系堂兄弟关系，杨冬强、杨典宣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比例分别为 11.42% 和 11.34%。</p> <p>3、杨冬强、李明星和杨典宣分别直接持有皮丘拉控股 33.41%、33.41% 和 33.17% 的股权，实际控制人杨冬强与李明星共同控制皮丘拉控股，皮丘拉控股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比例为 49.19%。</p> <p>4、皮丘拉控股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宁波敦恒，宁波敦恒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比例为 4.05%。</p> <p>5、海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富长江成长股权投资(湖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均为海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富长江成长股权投资(湖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比例分别为 6.67% 和 3.33%。</p> <p>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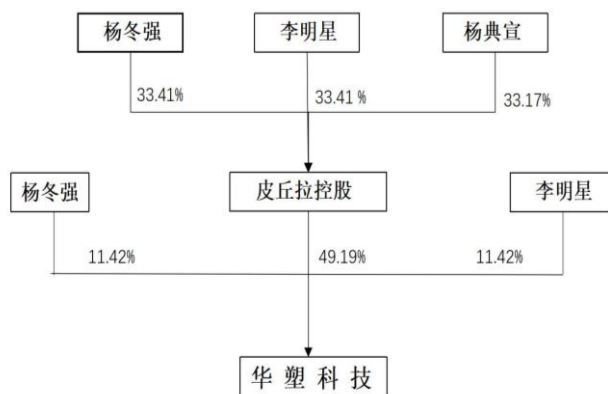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